

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
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
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招标文件

（货物类）

招标人：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	30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72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8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根据粤发改投审〔2025〕78号批准，本招标项目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2025-42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潜在投标人应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完成招标人在机场公安办公区和警务室区域内进行升级建设：主要内容为满足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警务工作、日常办公、视频会议等需要，建设高清视频会议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基础网络和安全边界系统（视频边界系统和数据边界系统）等相关设备。

2.2 招标范围

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2025-42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

2.3 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3,500,000.00 元。

2.4 交货期：项目完成期 6 个月（含深化设计、施工、强检、初验、试运行和终验）。其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月内完成施工，并通过初验。

2.5 交货地点：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T3 航站楼和 E10 地块公安楼内。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明）

3.2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3.3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3.4 投标人已出具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规定格式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3.5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视为无效投标。若同时投标，则均被否决。

3.6 投标人须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建市〔2020〕94号）整合后的建筑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并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未在本“投标人资格要求”单列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招标公告发布和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从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视为送达给投标人。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少于 20 天。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截止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起止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递交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现场递交，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2 开标开始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5.3 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5.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5 如参加投标的单位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公告发布时间。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s://zbtb.gd.gov.cn/#/index>）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

7. 异议联系方式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

异议受理电话：020-86112921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新白云机场南工作区空港横二路广州白云机场公安大楼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u>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u>	招标代理机构： <u>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u>
--------------------------------------	------------------------------

地址： <u>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新白云机场南工作区空港横二路广州白云机场公安大楼</u>	地址： <u>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u>
--	--

联系人：刘警官	联系人： <u>贺工</u>
---------	----------------

电话：020-86112921	电话： <u>020-62313760-810</u>
-----------------	-----------------------------

招标监管部门：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黄华路 97 号

电话：020-83110321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投标中诚信投标，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不存在少放、不放业绩、奖项等客观评审资料，减少自身竞争力的情形，若存在以上情形的，将自愿接受被招标人列入拒绝投标名单，不能参与招标人后续招标项目的投标。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七、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新白云机场南工作区空港横二路广州白云机场公安大楼 联系人：刘警官 电话：020-86112921
1.1.3	招标代理机构	称：广东省华粤采购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603-611 房 联系人：贺工 电话：020-62313760-810 邮箱：3169465509@qq.com 或 3169465509@gdhycg.com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1.1.5	工程项目名称	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1.1.6	招投标监督部门	名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黄华路 97 号 电话：020-83110321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100%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见招标公告
1.3.2	交货期	见招标公告
1.3.3	交货地点	见招标公告
1.3.4	技术性能指标	见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详见正文 1.4.3
1.9.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9.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人将加盖公章的 PDF 版招标文件澄清（答疑）发至投标人电子邮箱。
1.10.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第三章 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中标注“★”项实质性条款以及初步评审项目。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第三章 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标注“★”项实质性条款以及初步评审项目：不允许负偏差； 《第三章 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未标注“★”项以及不涉及初步评审项目的条款：允许负偏差，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不限。
2.1	构成招标文件	无

	的其他资料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截止至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形式：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交。 具体要求：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提问一律不得署名。 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ywtb.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同 1.9.3。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发出即视作收到。 形式：招标文件澄清（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答疑纪要。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同 2.2.2。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同 2.2.3 形式：同 2.2.3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无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销项税额 = 销售额（不含税）× 税率； 进项税额 = 进价额（不含税）× 税率； 应纳税额 = 当期销项税额 - 当期进项税额。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有，最高投标限价：见招标公告（2.3 招标控制价） ☐无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包括了货物及附件（含质保期内的备品备件）的制造、包装、运输、保险、税费（包括关税、增值税等上级政府及当地政府现行规定的应缴纳的各种税收和费用）以及现场安装、调试、验

		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保修期保障等的全部费用，除此以外，招标人无需为上述约定的标的和货物再支付任何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投标保证金相关条款不适用。 1、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对于投标人已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若投标人存在 3.4.4 条款所列情形，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发现存在 3.4.4 条款所列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补交人民币 <u>7</u> 万元投标保证金；若未按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将暂停其参与招标人后续项目投标，直至完成补交手续为止。 □要求，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投标人经评标委员会或监管单位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有，具体要求：按投标文件格式制作投标文件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
3.7.3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证书证件需为原件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4.1.1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1.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

		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ywtb.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2. 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如有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封套上应注明如下信息： 招标人名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 招标人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新白云机场南工作区空港横二路广州白云机场公安大楼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投标人全称： 投标人地址：
		注：本条款（条款 4.1.2）的要求仅作为建议，不作为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文件光盘（备用）的情况之一。
4.1.3	因密封问题招标人不予受理的情况	本款不适用。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招标公告或另行通知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 否 ☐ 是，退还时间：/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技术标和经济标同时开标） 1、开标开始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天润路 333 号）。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注：投标文件解密问题。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

		2、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天润路 333 号）。（建议安排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5 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其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或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及交易中心代表见证下公开开启、解密、公布，并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5.2	开标程序	电子招投标项目开标按下列程序进行：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有最新开标程序规定，则按最新开标程序规定执行）：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开标结束。 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1 小时内解密的且未提交光盘备用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的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注：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其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或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及交易中心代表见证下公开开启、解密、公布，并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由招标人代表 <u>1</u> 名和 <u>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u> 抽取的 <u>4</u> 名评委组成。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三名。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公示期限：不少于3天，最后一天应为工作日。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7.6.1	履约保证金	☒ 不要求：履约保证金相关条款不适用。 ☐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否 ☒ 是，具体要求： 1、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ywtb.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2、递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1）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刻入光盘（1份），在规定的、地点提交备用光盘。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信息见本前附表第4.1.2条款。 （2）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投标文件）无法读

		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可选择不提交光盘备用。 3、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中标服务费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	
10.1.1	中标服务费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
10.1.2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	中标人应根据广州市的有关规定，以人民币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该费用支付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规定进行。
10.1.3	中标服务费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报价	中标服务费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总价内，但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以人民币支付，招标人或业主不再另行支付给中标人。
10.2	政策调整	在合同执行期间，因省市有政策调整导致规费、税金的费（税）率发生变化时，按省市有关文件执行，进行调整。

10.3	特别提示	《投诉处理决定书》和《行政处理决定书》在官方公开网站上公布的，视为送达其他与决定书有关的当事人。
10.4	招标失败的情形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或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后，重新组织招标。
10.5	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以外的投标人违法违规不影响中标结果	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以外，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贿赂以及其他违法违规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继续开展招标活动。相关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10.6	投标人和中标候选人的重大变化告知义务	投标人发生可能影响其资格条件或者招标公正性的重大变化、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并、分立、破产、重大财务变化、项目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变化、被责令关闭、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等情形），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
10.7	经济标评审优惠政策	☒本招标项目执行经济标评审优惠政策 ☐本招标项目不执行经济标评审优惠政策 1、根据《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粤财采购〔2022〕10号）要求，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投标人，给予相应的价格评审优惠。 2、本招标项目评标计算价格分（经济分）时，对小微企业投标的【即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评审优惠，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优惠）】，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分（经济分）。 3、投标人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价格评审优惠。

		注：1.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微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310/t20131029_3587674.htm）。 2.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经评审满足要求后，可享受上述加分优惠，否则不得享受上述加分优惠。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经评审满足要求后，可享受上述加分优惠，否则不得享受上述加分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	--

招标文件正文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备采购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工程项目名称：即招标项目所属的工程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性能指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5)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7)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 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 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 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 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设备进行分包的,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设备外, 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 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 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中相应的响应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提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4.2 若投标人存在 3.4.4 条款所列情形的，需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发现存在 3.4.4 条款所列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

3.4.3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3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3.7.4 投标文件应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如因不按上述编排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4.1.2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监督机构投诉。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4.3.3 在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且招标人有权就其撤销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投标人不派代表参加开标会，则视其为放弃参与开标的权利，认可开标结果。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5.1.2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当众予以解密、公布。

5.2 开标程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2 项。

5.3 开标异议

5.3.1 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5.3.2 对开标的异议，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予以书面记录，异议成立的，招标人应当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或者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异议不成立的，招标人应当当场给予解释说明。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5.3.3 招标人应当按照同一异议提起人一份记录的方式，对异议事项的处理应逐条进行书面记录，并由异议提起人、招标人签名确认。书面记录含义应清晰而明确，包括但不限于纠正的措施、解释说明的内容、相关依据等。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招标人代表组成，专家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 3 天，最后一天应为工作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7.5.1 在法规规定的时间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中标信息，视同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5.2 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中标人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否则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信用广州”网站公布的“黑名单”为准。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

1. 总则

1.1 本章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内容包括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的主要规格、要求、资料及有关文件。

1.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本章节各条款的内容和顺序逐项作出实质性应答（主要性能指标填入投标文件中相应的响应表，本章中的任何偏差都应列入投标文件中相应的响应表）。如果投标人没有明确应答，将有被判定为未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造成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3 本技术标准和要求在执行过程中，如投标人认为某些条款有不明确之处，其解释权属于招标人，但其解释必须符合合同条款的相应规定。

1.4 投标人应对本技术标准和要求条款的内容，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表中列出实际参数数值。若有偏离（包括正负偏离）必须列入投标文件中相应的响应表。任何不按此要求的投标文件将承担被拒绝接受的风险。如有更好的特性请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补充，以便更准确地反映投标人的产品质量和性能。

1.5 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某些项目是偏离招标文件的，但是该项目偏离并没有写入相应的响应表，则该项目在评标时按负偏离处理。

1.6 如果没有特别的申明，投标人所投一切货物（包括软件）、专用工具、培训、售后服务、陪伴运行、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等费用均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需无条件承担因其设计不完善、运输装卸、现场保管不周等因素造成损失的赔偿。

1.7 在合同生效后，承包商应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管理并对工作做适当安排，所有安排必须取得招标人的同意。如果发生争议，应由招标人裁决，不得籍此要求增加费用或延长工期。承包商应负担全部义务和责任，以完成招标人的所有安排或指示的工作。

1.8 投标人须详细说明货物的各项性能技术指标。

1.9 投标人须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知识产权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招标人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和技术专利等侵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费用和责任均与招标人无关。投标人必须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一切专利承担责任，保证招标人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

一、项目概况：

（一）总体要求

1. 项目属性：本项目属于货物类项目。

2. 本项目不允许中标人转包、分包项目内容。

★3. 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4. 凡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在交货时提供该产品的“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证书。（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函，承诺上述事项。）

5.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如投标人提供的主要采购标的全部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7 款享受经济标评审优惠政策，主要采购标的详见《采购清单》“所属行业”栏目内已注明“工业”的采购标的（设备名称/工程名称/产品名称）。

（二）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50 万元，本项目实行总价包干原则，即工程、设备、材料、服务费包括人员培训、工资、日常和节假日加班工作费用、五险一金、设备、管理、伙食、交通保障、保险、税金、培训、疾病防治和损耗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用户需求

说明：①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②施工所涉及的所有包括但不限于报备、申报、协调、许可等前置手续均由中标人自行独立办理，除了需招标人审核批准许可的事项以外，招标人不具有协助办理相关前置手续的义务。

③标注“▲”号的参数只作为重要评分依据，不满足将导致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招标货物内容	数量	完成期	最高限价
--------	----	-----	------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一批	项目完成期 6 个月（含深化设计、施工、强检、初验、试运行和终验）。其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月内完成施工，并通过初验。	人民币 350 万元
----------------------------------	----	---	------------

1. 招标目标

★完成招标人在机场公安办公区和警务室区域内进行升级建设：主要内容为满足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警务工作、日常办公、视频会议等需要，建设高清视频会议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基础网络和安全边界系统（视频边界系统和数据边界系统）等相关设备，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招标项目预算内，招标人不再额外支付。具体点位中标后由招标人指定具体位置及数量。（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函，承诺上述事项。）

2. 采购清单

（1）高清视频会议系统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1	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1 楼）		套	1	
1.1	LED 显示屏单元	参数见 3. 技术要求 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1 楼）	块	32	工业
1.2	发送器	①输出：≥6 网口输出 ②最大带载面积：≥230 万像素； ③输入源：支持 HDMI/DVI 视频输入；HDMI 音频输入/外部音频输入；	台	4	工业
1.3	电源备品	电源备件	套	1	/
1.4	交流低压配电柜	①满足显示屏供电； ★②电柜须为具有 3C 认证电气产品（提供对应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 ③供电方式：三相五线制 ④防护等级：不低于 IP43 ⑤具有短路、过流、过压、过载、避雷、过温等	套	1	工业

		保护特性，带有温湿度、烟雾、门开关检测及报警功能。			
1.5	框架	包含小间距 LED 拼接屏配套框架、基座、大屏周边 5cm 及以下包边，不含表面及周边装饰材料。	个	40	/
1.6	配套	定制，包含小间距 LED 显示单位安装和视频信号输入输出调试。	项	1	/
2	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7 楼）		套	1	
2.1	LED 显示屏单元	参数见 3. 技术要求 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7 楼）	块	60	工业
2.2	发送器	①输出：≥6 网口输出 ②最大带载面积：≥230 万像素； ③输入源：支持 HDMI/DVI 视频输入；HDMI 音频输入/外部音频输入；	台	4	工业
2.3	电源备品	电源备件	套	1	/
2.4	交流低压配电柜	①满足显示屏供电； ★②电柜须为具有 3C 认证电气产品（提供对应有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 ③供电方式：三相五线制 ④防护等级：不低于 IP43 ⑤具有短路、过流、过压、过载、避雷、过温等保护特性，带有温湿度、烟雾、门开关检测及报警功能。	套	1	工业
2.5	框架	定制框架：包含小间距 LED 拼接屏配套框架、基座、大屏周边 5cm 及以下包边，不含表面及周边装饰材料。	个	60	/
2.6	配套	定制，包含小间距 LED 显示单位安装和视频信号输入输出调试。	项	1	/
3	视频矩阵控制器	参数见 3. 技术要求 视频矩阵控制器	台	1	工业
4	指挥中心音响系统				
4.1	音柱扬声器	参数见 3. 技术要求 指挥中心音响系统	只	2	工业

4.2	壁挂支架		副	2	/
4.3	吸顶扬声器		只	6	工业
4.4	功率放大器		台	2	工业
4.5	调音台		台	1	工业
4.6	数字音频处理器		台	1	工业
4.7	电源时序器		台	1	工业
4.8	反馈抑制器		台	1	工业
5	桌面话筒		套	6	
5.1	会议系统主机	参数见 3. 技术要求 桌面话筒	台	6	工业
5.2	会议话筒		支	72	工业
5.3	会议发言单元		台	72	工业
5.4	主线缆		根	6	/
5.5	T 型线缆		根	72	/
6	MCU	参数见 3. 技术要求 MCU	台	1	工业
7	视频会议终端	参数见 3. 技术要求 视频会议终端	台	5	工业
8	高清视频会议专用摄像机	参数见 3. 技术要求 高清视频会议专用摄像机	个	10	工业
9	会议室音响系统		套	5	
9.1	吸顶扬声器	参数见 3. 技术要求 会议室音响系统	只	30	工业
9.2	功率放大器		台	10	工业
9.3	调音台		台	5	工业
9.4	数字音频处理器		台	5	工业
9.5	电源时序器		台	5	工业

9.6	反馈抑制器		台	5	工业
9.7	中控主机		台	5	工业
9.8	墙面控制面板		套	5	工业
9.9	8 路强电继电器模块		台	5	工业
10	会议室显示屏	国产≥75 英寸显示屏 支持 4K 高清，刷新频率≥120Hz，带挂装套件。	套	3	工业

(2) 综合布线

序号	工程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1	工作区子系统-T3 一楼				
1.1	弱电间机柜	≥19 英寸标准网络机柜，60x80，42U，含双路 PDU，每路插口不少于 10 个	套	1	工业
1.2	光纤跳线（2 张网，网络 1）	5 米单模光纤跳线 LC-LC, 双芯	条	8	工业
1.3	光纤跳线（2 张网，网络 2）	5 米单模光纤跳线 LC-LC, 双芯	条	8	工业
1.4	光模块	单模 10GbLC 光模块（局核心机房汇聚交换机（2 张网））	个	4	工业
1.5	PVC 线槽		米	100	/
1.6	非屏蔽 RJ45 跳线	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红色	根	64	工业
1.7	非屏蔽 RJ45 跳线	1.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红色	根	64	工业
1.8	非屏蔽 RJ45 跳线	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蓝色	根	64	工业
1.9	非屏蔽 RJ45 跳线	1.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蓝色	根	64	工业
1.10	1U 理线架	1U 理线架，24 口	个	8	/

1.11	1U 理线架	1U 理线架, 48 口	个	4	/
2	工作区子系统-T3 四楼				
2.1	弱电间机柜	≥19 英寸标准网络机柜, 60x80, 42U, 含双路 PDU, 每路插口不少于 10 个	套	1	工业
2.2	光纤跳线 (2 张网)	5 米单模光纤跳线 LC-LC, 双芯	条	8	工业
2.3	PVC 线槽		米	100	/
2.4	非屏蔽 RJ45 跳线	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 红色	根	23	工业
2.5	非屏蔽 RJ45 跳线	1.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 红色	根	23	工业
2.6	非屏蔽 RJ45 跳线	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 蓝色	根	23	工业
2.7	非屏蔽 RJ45 跳线	1.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 蓝色	根	23	工业
2.8	1U 理线架	1U 理线架, 24 口	个	8	/
3	工作区子系统-办公楼				
3.1	8 楼机房机柜	≥19 英寸标准网络机柜, 60x80, 42U, 含双路 PDU, 每路插口不少于 10 个	套	2	工业
3.2	楼层弱电间机柜	≥19 英寸标准网络机柜, 60x80, 42U, 含双路 PDU, 每路插口不少于 10 个	套	16	工业
3.3	上连光纤跳线 (2 张网)	5 米单模光纤跳线 LC-LC, 双芯	条	40	工业
3.4	光模块	单模 10GbLC 光模块 (局核心机房汇聚交换机 (4 张网))	个	4	工业
3.5	非屏蔽 RJ45 跳线	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 红色	根	400	工业
3.6	非屏蔽 RJ45 跳线	1.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 红色	根	400	工业
3.7	非屏蔽 RJ45 跳线	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 蓝色	根	400	工业
3.8	非屏蔽 RJ45 跳线	1.5 米六类非屏蔽 RJ45 跳线, 蓝色	根	400	工业
3.9	1U 理线架	1U 理线架, 24 口	个	40	/

3.10	1U 理线架	1U 理线架，48 口	个	20	/
4	标签标识及安装辅材				
4.1	安装辅材	弱电桥架和布线线管相关弯头、配件的辅材；扎带、电工胶布、底盒、16a 插头等；	项	1	/
4.2	标签标识	1、所有永久线路两端使用 PVC 标签标识； 2、跳线标签标识；	项	1	/
5	网络安装调试				
5.1	主干网络安装调试	完成项目中 34 台交换机部署及局核心机房到办公楼及 T3 航站楼警务室的 4 套网络调试，完成办公楼机房到各楼层弱电间的主干网络调试。	项	1	/
5.2	办公终端网络安装调试	按需完成项目中约 1000 个点位的桌面终端网络安装	项	1	/
5.3	会议室网络安装调试	完成各会议室视频会议终端的网络安装调试	项	1	/
5.4	边界系统网络调试服务	完成边界系统的相关网络设备及安全设备的调试	项	1	/

(3) 基础网络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一	网络设备				
1	接入交换机 (48 口)	参数见 技术要求，网络设备 接入交换机 (48 口)	台	28	工业

2	接入交换机 (24 口)	参数见 技术要求, 网络设备 接入交换机 (24 口)	台	2	工业
3	汇聚交换机	参数见 技术要求, 网络设备 汇聚交换机	台	4	工业

(4) 安全边界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描述	数量	所属行业
1.1 公安网与视频专网视频接入链路设备清单				
1	边界保护区			
1.1	集控探针	参数见技术要求: 边界系统 集控探针	1 台	工业
2	安全隔离区			
2.1	视频安全交换接入系统	参数见技术要求: 边界系统视频安全交换接入系统	1 套	工业
1.2 公安网与视频专网数据交换链路设备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描述	数量	
1	边界保护区			
1.1	下一代防火墙	参数见技术要求: 边界系统 下一代防火墙	1 台	工业
1.2	可信边界安全网关	参数见技术要求: 边界系统 可信边界安全网关	1 台	工业
1.3	集控探针	参数见技术要求: 边界系统 集控探针	1 套	工业
1.4	入侵检测系统 IDS	参数见技术要求: 边界系统 入侵检测系统 IDS	1 台	工业
2	安全隔离区			
2.1	安全数据交换系统	参数见技术要求: 边界系统 安全数据交换系统	1 套	工业

2.2	网闸	参数见技术要求：边界系统 网闸	1 台	工业
3	安全监测与管理区			
3.1	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参数见技术要求：边界系统 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1 套	工业

注：①投标人需完全响应采购清单，并明确标明所投单项费用，但总价不得超过招标限价。

②上述《采购清单》中，已标注“所属行业”的采购标的（设备名称/工程名称/产品名称）为主要采购标的，所有已列明所属行业的采购标的均由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7 款享受经济标评审优惠政策。其余未列明行业标记“/”的标的为辅助材料或配套服务，对其制造商或服务承接方是否属于中小企业不作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须对上述《采购清单》中已列明所属行业的主要采购标的进行逐一填写，如有缺漏则不予认定。

③规格参数要求见“3. 技术要求”。

3. 技术要求

1) 高清视频会议系统

(1) 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1 楼）

1. LED 显示屏采用集成三合一 COB 全倒装封装；

★2. LED 显示屏采用 $\leq 1.25\text{mm}$ 点间距，像素点密度 ≥ 640000 点/ m^2 ；整体面积 ≥ 6.48 m^2 ，具体长宽根据用户要求结合会议室现场确定（**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LED 显示屏采用 CNC 铝制箱体，有效提高散热效率；

4. LED 显示屏开关电源具备 PFC 功能，并具有过流、短路、过压、欠压的保护功能；

▲5. LED 显示屏亮度 $\geq 600\text{cd}/\text{m}^2$ （软件可调），LED 显示屏刷新频率 $\geq 3840\text{Hz}$ ；显示屏亮度均匀性 $\geq 98\%$ ；

6. LED 显示屏色温 100K-20000K 连续可调；

7. 显示屏运行稳定可靠，无故障使用率（MTBF） ≥ 10 万小时（**提供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技术说明书**）；

8. 具有多重节能技术，产品具有节能认证证书（提供相应有效的节能认证证书）；

★9. 产品具有 CCC 认证证书（提供对应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

10. 显示屏采用微米级 ≥ 4 层集成式封装面板，全哑光设计，拼装无模块化现象，反光率 $\leq 1\%$ ，屏体表面黑度 $\geq 40\%$ ，屏体正面反射比 $\leq 6.5\%$ ，屏幕表面不反射环境光，触摸不易留指纹印；

11. 面光源设计，显示单元漏光度 $\leq 0.01\text{cd/m}^2$ ，发光面光泽度 $\leq 10\text{GU}$ ；模组表面漫反射颗粒设计，提升模组发光柔和度，提升人眼观看舒适度；

★12. 根据大屏及配套设备要求：

1) 根据 LED 显示大屏技术要求及现场环境，配置电源备件，安装框架等配套设备（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根据 LED 显示大屏技术要求配置与之相匹配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显示屏控制系统及软件、信号发送接收设备、大屏配电系统以及相应的线缆等（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配备交流低压配电柜，电柜须为具有 3C 认证电气产品，供电方式：三相五线制；防护等级：不低于 IP43；具有短路、过流、过压、过载、避雷、过温等保护特性，带有温湿度、烟雾、门开关检测及报警功能（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7 楼）

1. LED 显示屏采用集成三合一 COB 全倒装封装；

★2. LED 显示屏采用 $\leq 1.25\text{mm}$ 点间距，像素点密度 ≥ 640000 点/ m^2 ；整体面积 $\geq 12\text{ m}^2$ ，具体长宽根据用户要求结合会议室现场确定（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LED 显示屏采用 CNC 铝制箱体，有效提高散热效率；

4. LED 显示屏开关电源具备 PFC 功能，并具有过流、短路、过压、欠压的保护功能；

5. LED 显示屏亮度 $\geq 600\text{cd/m}^2$ （软件可调），LED 显示屏刷新频率 $\geq 3840\text{Hz}$ ；显示屏亮度均匀性 $\geq 98\%$ ；

6. LED 显示屏色温 100K-20000K 连续可调；

7. 显示屏运行稳定可靠，无故障使用率（MTBF） ≥ 10 万小时（提供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技术说明书）；

8. 具有多重节能技术，产品具有节能认证证书（提供相应有效的节能认证证书）；

★9. 产品具有 CCC 认证证书（提供对应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

10. 显示屏采用微米级 ≥ 4 层集成式封装面板，全哑光设计，拼装无模块化现象，反光率 $\leq 1\%$ ，屏体表面黑度 $\geq 40\%$ ，屏体正面反射比 $\leq 6.5\%$ ，屏幕表面不反射环境光，触摸不易留指纹印；

11. 面光源设计，显示单元漏光度 $\leq 0.01\text{cd/m}^2$ ，发光面光泽度 $\leq 10\text{GU}$ ；模组表面漫反射颗粒设计，提升模组发光柔和度，提升人眼观看舒适度；

★12. 根据大屏及配套设备要求：（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1) 根据 LED 显示大屏技术要求及现场环境，配置电源备件，安装框架等配套设备；

2) 根据 LED 显示大屏技术要求配置与之相匹配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显示屏控制系统及软件、信号发送接收设备、大屏配电系统以及相应的线缆等；

3) 配备交流低压配电柜，电柜须为具有 3C 认证电气产品，供电方式：三相五线制；防护等级：不低于 IP43；具有短路、过流、过压、过载、避雷、过温等保护特性，带有温湿度、烟雾、门开关检测及报警功能。

（3）视频矩阵控制器

★1. 设备采用纯硬件模块化设计，支持 ≥ 16 路输入， ≥ 16 路输出；输入输出支持：VGA、DVI、HDMI、SDI；当前配置 16 路 HDMI 输入以及 16 路 HDMI 输出（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设备支持任意漫游、分割、缩放；配置相应拼接卡，支持 ≥ 16 路视频信号同时上屏。

3. 设备具备高清视频信号采集、实时高分辨率数字图像处理、三维高阶数字滤波等高端图像处理功能，具有强大的处理能力。支持多种信号源输入模式，可以支持 RGB、HDMI、HDTI、NTSC/PAL 格式信号输入；

4. 支持切换状态和记忆功能远程网络控制矩阵切换、RS232 切换、面板切换功能；具有掉电记忆功能和现场记忆功能。

5. 支持 B/S 和 C/S 管理控制架构，支持 windows、IOS、Android 操作系统访问主机及交互操作；支持多用户多平台同步操作，支持不同平台操作界面实时同步。

6. 具备监测主机温度、电源在线状态功能，具备智能识别板卡接口组合，板卡和接口状态监测，信号丢失预警，同时具备可视化图形管控，具有接入板卡数量统计以及接入通道数量统计功能。

7. 支持通过 RS-232 和 TCP/IP 控制对接中控系统，实现可视化界面管控，用户可通过控制端实时预览、放大、缩小、拖动并切换拼接矩阵视频信号，可对输入信号源进行置底、置顶以及一键清屏操作，支持设置触碰和投放触发切换方式。

(4) 指挥中心音响系统

1、音柱扬声器技术要求：

- 1) 频率范围：至少包含 150Hz~14kHz
- 2) 驱动单元：4x3 英寸铁氧体
- 3) 最大声压级 $\geq 115\text{dB}$
- 4) 额定功率 $\geq 100\text{W}$
- 5) 标称阻抗：8 Ω
- 6) 扩散角度（-6dB）：垂直 $>20^\circ$ ，水平 $>120^\circ$ 。

2、吸顶扬声器技术要求：

- 1) 频响范围：至少包含 52Hz-20KHz
- 2) 驱动单元： ≥ 1 个 8 英寸同轴单元
- 3) 标准阻抗：8 Ω
- 4) 灵敏度： $\geq 91\text{dB}$ （1M/1W）
- 5) 额定功率 $\geq 100\text{W}$
- 6) 采用吸顶安装。

3、功率放大器技术要求：

- 1) 立体声模式额定功率： $\geq 8\ \Omega\ 350\text{W} \times 2$ ， $\geq 4\ \Omega\ 500\text{W} \times 2$ ， $\geq$ 桥接 8 $\Omega\ 700\text{W}$
- 2) 信噪比不低于 98DB
- 3) 失真度 THD $<0.1\%$
- 4) 输入阻抗不低于 20K Ω

5) 频率响应: 至少包含 20HZ-20KHZ

6) 阻尼系数: >200

7) 具有输出短路, 过热, 自动限幅, 长期输出功率, 直流/交流保护装置。

4、调音台技术要求:

★1) 支持 ≥ 12 路 XLR 平衡单声道输入, 支持 ≥ 4 路立体声输入, 每路输入支持独立的 48V

幻象电源 (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内置效果器, ≥ 24 种 DSP 数字效果器;

3) 输入通道支持 ≥ 3 段均衡调节, 输出通道支持 ≥ 7 段图示均衡器;

▲4) ≥ 4 编组输出, ≥ 4 组 AUX 输出;

5) 支持 USB 音频播放 MP3, USB 录音, 也可连电脑播放音乐;

5、数字音频处理器技术要求:

★1) 模拟输入通道数量: ≥ 8 路, 模拟输出通道数量: ≥ 8 路 (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支持自动混音, 支持自动增益, 每个通道支持反馈抑制, 支持噪声抑制;

3) 支持回声消除;

4) 具有 ≥ 4 个 GPIO 接口可配置输入输出;

5) 支持苹果、安卓、window 端操作界面, 支持自定义用户界面

6) 支持 USB 接口, 支持音乐播放、录制;

7) 支持 RS485、RS232、网口, 可发送控制代码控制第三方设备

8) 可选配多种类型控制面板, 可使用软件编程;

9) 输入通道 ≥ 8 段 PEQ;

10) 动态范围: $\geq 110\text{dB}$;

11) 频率响应范围: 至少包含 20Hz~20kHz;

6、电源时序器技术要求:

★1) 具有 ≥ 12 路电源插座, 每路延时 1 秒, 可通过软件设置延时关闭 (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整机容量: $\geq 63A$, 共提供 12+1 个插座输出, 其中面板一路常通, 后板 6 路输出带电源净化功能;

3) 设备带数码 LED 电压指示, 具有标准 RS232 串口控制功能;

4) 具有外部电平 (5V-12V) 控制接口和级联控口;

5) 支持通过电脑软件控制, 设备具备旁通功能, 防止万一内部故障时的应急使用。

7、反馈抑制器技术要求:

▲1) 面板具备 ≥ 10 寸高清液晶屏, 支持显示设备 IP 地址、输入通道电平、 ≥ 16 段图示均衡、复位、直通、保存等工作状态;

2) 面板支持飞梭旋钮和手势操作多种操作模式, 可以实现对设备的无接触操作和控制。

3) $\geq$ 支持 4 路卡侬 XLR 和 TRS 复合接口输入, 每路输入支持独立 48V 幻象供电开关, 每路输入支持独立音量控制, 独立信号电平显示;

★4) ≥ 2 路卡侬线路输出, ≥ 1 组 RCA 输出 (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5) 具备 ≥ 1 路 USB, ≥ 1 路 RS-232, ≥ 1 路 RJ45 接口, 支持第三方控制;

6) 支持 ≥ 2 个网口, 支持 AES67 网络音频传输协议。

(5) 桌面话筒设备

1、会议系统主机技术要求:

★1) 具备不低于 2 路卡侬输出口, 不低于一路麦克风输入接口, 不低于 1 路 RS-485 接口, 不低于 1 个 RS-232 接口 (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配置不少于 4 路总线输出, 每路总线支持不少于 30 只数字会议发言单元, 主机支持不低于 120 台数字会议发言单元, 可级联扩展主机, 每个系统可容纳不少于 65535 台单元;

3) 支持通过软件巡检话筒工作状态及故障报错功能, 快速找出故障点功能, 不低于五种话筒管理模式: 数量限制、先进先出、排队模式、声控模式、自由模式话筒管理模式等;

4) 支持话筒自定义主席机配置功能, 定义任意单元为主席单元, 并具有优先权;

5) 内置 ≥ 2.8 英寸 LCD 显示屏, 主机软件支持人员档案管理、议程管理、对每个话筒音量单独调节;

6) 具备呼叫联动功能, 可联动智能手环第一时间远程通知会保人员提供服务;

7) 信噪比不小于 102dB, 动态范围不小于 106dB;

8) 内置 4 进 2 出 SDI 高清无缝切换矩阵, 实现摄像头自动切换跟踪, 会议主机连接同一显示终端, 支持画面无缝 4 分割, 切换无黑屏, 并实现电子会标、滚动字幕等功能。

2、会议话筒技术要求:

1) 采用锌/铝合金材质, 内置不小于 1 个 14 毫米直径金膜高保真收音头。

▲2) 自定义主席机配置功能, 可根据现场需要, 临时定义任意单元为主席单元, 主席单元无数量限制, 支持随意增加减少单元数量。

▲3) 配合视频切换台和摄像机, 使用电脑预设后, 可实现摄像机自动跟踪功能。

4) 话筒可调仰角-50° 至 45° (水平), 频率响应至少包含 30Hz-18KHz 带宽完美音质, 有效拾音距离可达 60-100cm。

5) 系统具有自动修复与快速定位系统故障, 支持“环形手拉手”连接方式, 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6) 具备呼叫联动功能, 通过 LORA 技术第一时间远程通知会保人员提供服务。

7) 频率响应: 至少包含 30Hz-18KHz

8) 灵敏度不低于-28dB

9) 最大声压级不低于 130dB (THD<3%)

10) 总谐波失真<0.05%

11) 耳机输出接口 ϕ 3.5mm 立体声插孔

3、会议发言单元技术要求:

1) 采用锌/铝合金材质, 内置不小于 1 个 14 毫米直径金膜高保真收音头。

2) 自定义主席机配置功能, 可根据现场需要, 临时定义任意单元为主席单元, 主席单元无数量限制, 支持随意增加减少单元数量。

3) 配合视频切换台和摄像机, 使用电脑预设后, 可实现摄像机自动跟踪功能。

4) 话筒可调仰角-50° 至 45° (水平), 频率响应至少包含 30Hz-18KHz 带宽完美音质, 有效拾音距离可达 60-100cm。

5) 系统具有自动修复与快速定位系统故障, 支持“环形手拉手”连接方式, 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6) 具备呼叫联动功能, 通过 LORA 技术第一时间远程通知会保人员提供服务。

7) 频率响应: 至少包含 30Hz-18KHz

8) 灵敏度不低于-28dB

9) 最大声压级不低于 130dB (THD<3%)

10) 总谐波失真 <0.05%

11) 耳机输出接口 $\Phi 3.5$ mm 立体声插孔。

4、主线缆技术要求:

1) 会议系统 20 米主线, 用于会议系统主机与话筒之间的连接。

5、T 型线缆技术要求:

1) 会议系统 T 型线, 用于话筒手拉链接。

(6) MCU

★1. 须承诺设备支持采用 H.323 或 SIP 标准协议无缝接入广东省公安厅当前主用的高清视频会议系统, 实现全功能 (高清音视频交互、双向双流、短消息、轮巡提醒、横幅、多通道回传等)。(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MCU 采用嵌入式一体化设计, 标配 1+1 电源冗余备份, 可热插拔, 支持设备 7*24 小时长时间连续运行。

★3. MCU 需采用国产自主嵌入式操作系统、国产化数据库, 核心元器件需采用国产化元器件 (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4. 支持 H.265/H.264 端口媒体全编全解功能, 具备对会议中每一路接入终端的媒体全适配处理能力, 支持会场以任意协议、格式、分辨率、帧率、码率参加同一组会议, 每个会场可独立选择不同的分屏模式。

5. 媒体端口资源支持动态分配, 支持根据不同终端的呼叫分辨率动态分配 MCU 资源, 无需提前手动设置。

★6. 单台 MCU 支持 ≥ 8 组并发会议，支持 ≥ 30 方终端并发注册（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7. 在全编全解模式下，能平滑扩容到 64 个 1080P30fps 端口，本次配置 16 个 1080P30 全编全解端口。端口满足以下要求：

- 1) 高清接入端口
- 2) 支持 H. 265 视频编解码协议，向下兼容 H. 264 视频编解码协议
- 3) 支持 4K30、1080p60、1080p30、720p60、720p30 高清图像格式，并向下兼容 4CIF、CIF 标清图像格式
- 4) 速率支持 128Kbps—8Mbps

8. 支持 G. 722、G. 728、G. 722.1AnnexC、G. 719、MPEG4-AAC LC/LD、Opus 等音频协议，可达到 20KHz 以上的宽频效果。

9. 支持 H. 239、BFCP 双流协议标准。

▲10. 支持 ITU-T H. 323、IETF SIP 通信标准和 RTC 协议，支持向内置网守以 SIP、H. 323、RTC 协议注册。（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1. 支持 4K 30fps 收发对称的高清多画面会议，每组会议等分屏最大多画面数均大于等于 25；会议中支持广播画面合成的同时，支持管理方自主多画面、批量轮询，支持画面合成多通道轮询，支持画面合成批量轮询。

12. 支持在 1Mbps 带宽下召开 4K30 会议，在 512Kbps 带宽下召开 1080p60 会议，在 384Kbps 带宽下召开 1080p30 会议。（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3. 支持多路智能混音特性，支持多种音频格式的终端加入同一会议，支持所有与会终端全部混音。

▲14. 支持内置统一管理服务，支持 B/S 架构，通过 WEB 方式登录统一管理平台即可完成系统的配置和会议的操作。（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5. 支持即时通信功能。即时通信客户端支持查看组织架构、文字聊天、分组讨论、虚拟会议室参加视频会议、自主召开多方视频会议、文档共享等功能。（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6. 支持会议审批，审批员可以看到本域内所有创建的预约会议，对会议进行审批通过或者不通过，不通过则选择相应的原因或者手动输入原因。

▲17. 支持云虚拟会议室功能，终端注册入网后，可实时获取当前已创建的虚拟会议室列表，可以直接选择需要参加的虚拟会议室加入。（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8. 支持多种方式展现用户的个人日程，包括列表、日视图、周视图等方式。可在视图中直接选择时间段创建会议，或者对已有的会议进行操作。支持对个人会议管理，包括待确认的会议、预约的会议、正在召开的会议、不参加的会议。对不同的会议可做不同的操作，例如预约的会议可选择编辑会议、取消会议、马上召开等。（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9. 支持对正在召开的会议进行操控，包括一键设置发言人、一键设置主席、全场静音、全场哑音、批量呼叫/挂断终端、选看、轮询、设置多画面等会议控制功能。

20. 支持对会议进行实时的监控预览，支持不少于 4 个独立的预监窗口。包括会议中的所有终端、广播的多画面、自主多画面。除了预览图像，还可聆听声音，支持对预览图像进行全屏显示、抓拍、抽帧监控、摄像机远遥等。（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21. 支持 AES128 位和 256 位加密算法；支持 H.235 媒体流加密。

22. 系统支持国家密码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 SM2、SM3、SM4。

23. MCU 具备不少于 2 个以太网口，支持网口热备份。

24. 具备较强的网络抗丢包能力，IP 网络达到 30%丢包率情况下，会议图像清晰流畅、无马赛克；70%的丢包率情况下，声音清晰，可准确理解，不影响会议正常进行。

★25.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7）视频会议终端

★1. 须承诺设备支持采用 H. 323 或 SIP 标准协议无缝接入广东省公安厅当前主用的高清视频会议系统中，实现全功能（高清音视频交互、双向双流、短消息、轮巡提醒、横幅等）。（**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采用硬件分体式结构，非 PC 架构、非工控机架构。

★3. 采用国产嵌入式操作系统，核心芯片采用国产化元器件，至少包括音视频编解码单元、CPU 处理单元、视频输入输出芯片、音频输入输出芯片、可编程逻辑芯片、电源芯片、时钟芯片、专用安全芯片、内存存储芯片、闪存存储芯片等均采用国产化器件（**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4. 支持 ITU-T H. 323 和 IETF SIP、RTC 通信标准。（**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5. 会议速率支持 128Kbps—8Mbps。

6. 支持 H. 264 BP、H. 264 HP、H. 265 视频编解码协议。

7. 支持 G. 711A-law、G. 711μ-law、G. 722、G. 729、G. 719、G. 728、G. 722.1C、MPEG-4 AAC-LD、MPEG-4 AAC-LC、Opus 等音频协议，可达到 20KHz 以上的宽频效果。

8. 支持 H. 239、BFCP 双流协议标准。

9. 支持 1080p60、1080p30、720p60、720p30 高清分辨率，并向下兼容 4CIF、CIF 标清分辨率。

10. 在保证主视频 1080p60fps 前提下，辅视频可以支持到 1080p60fps。

11. 支持在 1Mbps 带宽下召开 4K30 会议，在 512Kbps 带宽下召开 1080p60 会议，在 384Kbps 带宽下召开 1080p30 会议。

▲12. 支持 ≥4 路高清视频输入接口（至少含 1 个 HDBaseT 接口、2 个 HDMI 输入接口）、≥2 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

13. 支持标准的 HDBaseT 视频输入接口，支持视频、供电、控制三线合一，可通过网线作为传输介质，无需外接其他设备传输距离可达 100 米。

14. 支持 ≥6 路音频输入接口，≥3 路独立的音频输出接口。

15. 支持 2 个 10/100/1000M 以太网接口，支持网口热备份。

▲16. 支持内置视频矩阵功能，可在终端控制系统上灵活配置任意视频输入和输出接口之间的对应关系。（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7. 终端控制台支持本地录像，支持直接录制在电脑本机，录制图像格式为 MP4，无需转码。（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8. 支持智能视频编码（ROI），可对感兴趣的与会方增强编码，其他区域弱化编码，节省带宽的同时提高与会方图像的显示效果。

19. 支持多视功能，终端可将 2 路本地视频输入图像合成 1 路视频，在本地显示或发送到远端，画面合成风格可设置。

20. 支持云虚拟会议室功能，终端注册入网后，可实时获取当前已创建的虚拟会议室列表及状态（预约或会议中），可以直接选择需要参加的虚拟会议室加入。

21. 支持不低于 120 个摄像机预置位存储和调用，支持摄像机预置位快照及预览功能，可直观地显示预置位场景。

22. 终端具有字幕叠加功能，支持在本地图像不同位置叠加台标、短消息。

23. 终端支持设置横幅，支持文字或图片横幅，支持设置横幅位置，支持配置横幅时进行可视化预览，支持设置滚动速度和滚动方式。

24. 终端支持叠加视频水印，可实现主流、辅流叠加水印，实现会议数据内容的盗摄溯源。

25. 支持 H.235 协议的音视频加密，支持 AES256 加密算法。

▲26. 终端支持国家密码局认定的国产密码算法，保证信息安全自主可控。支持 SM1、SM2、SM3、SM4 等国密加密算法。（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27. 终端内置安全芯片，生产预置的设备证书及对应的私钥都存储在安全芯片内；支持一机一证，终端生产时向内置安全芯片烧写唯一的证书。（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28. 具备较强的网络抗丢包能力，在 IP 网络达到 55%丢包率情况下语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马赛克；80%的丢包率情况下声音清晰流畅、可准确理解。

★29.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8) 高清视频会议专用摄像机

1. 支持壁装、三脚架安装、吊顶安装、正装或倒装等多种安装方式，可按用户需求进行安装。
2. 图像传感器采用不小于 1/2.8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支持 1080p60、1080p50、1080p30、1080p25、720p60、720p50 等高清信号输出。
3. 支持不小于 12 倍光学变倍，支持不小于 16 倍数字变焦。
4. 支持广角镜头，水平视角不小于 80°。
5. 视频输出接口具备 HDBaseT、HDMI、USB 接口。
6. 支持一根网线实现供电、图像显示、摄像机控制多线合一，支持通过一根网线实现信号传输 100 米长距离传输。
7. 支持 RS422 控制接口，支持标准 VISCA 和 PELCO 协议，支持摄像机通过控制口实现菊花链控制。支持网口 VISCA 控制。
8. 支持中英文 OSD 菜单，可在 OSD 中对摄像机进行设置。
9. 水平转动范围： $\geq \pm 170^\circ$ ，垂直转动范围： $\geq -30^\circ \sim 30^\circ$ 。
10. 支持自带显示屏，可方便显示视频输出分辨率。
11. 支持保存不少于 255 个预置位。
12. 支持图像防抖功能，可实现图像防抖。
13. 支持终端遥控器通过摄像机反向控制会议终端。
- ★14. $\geq$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9) 会议室音响系统

1、吸顶扬声器技术要求：

- 1) 频响范围：至少包含 52Hz-20KHz
- 2) 驱动单元：不小于 1 个 8 英寸同轴单元
- 3) 标准阻抗：8 Ω
- 4) 灵敏度： $\geq 91\text{dB}$ (1M/1W)
- 5) 额定功率不小于 100W

6) 采用吸顶安装

2、功率放大器技术要求:

1) 立体声模式额定功率: $\geq 8\Omega$ 350W*2, $\geq 4\Omega$ 500W*2, $\geq$ 桥接 8Ω 700W

2) 信噪比不低于 98DB

3) 失真度 THD<0.1%

4) 输入阻抗不低于 $20K\Omega$

5) 频率响应: 至少包含 20HZ-20KHZ

6) 阻尼系数: >200

7) 具有输出短路, 过热, 自动限幅, 长期输出功率, 直流/交流保护装置

3、调音台技术要求:

★1) 支持 ≥ 12 路 XLR 平衡单声道输入, 支持 ≥ 4 路立体声输入, 每路输入支持独立的 48V

幻象电源(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内置效果器, ≥ 24 种 DSP 数字效果器;

3) 输入通道支持 ≥ 3 段均衡调节, 输出通道支持 ≥ 7 段图示均衡器;

▲4) ≥ 4 编组输出, ≥ 4 组 AUX 输出;

5) 支持 USB 音频播放 MP3, USB 录音, 也可连电脑播放音乐;

4、数字音频处理器技术要求:

★1) 模拟输入通道数量: ≥ 8 路, 模拟输出通道数量: ≥ 8 路(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支持自动混音, 支持自动增益, 每个通道支持反馈抑制, 支持噪声抑制;

3) 支持回声消除;

▲4) 具有 ≥ 4 个 GPIO 接口可配置输入输出;

5) 支持苹果、安卓、window 端操作界面, 支持自定义用户界面

6) 支持 USB 接口, 支持音乐播放、录制;

7) 支持 RS485、RS232、网口, 可发送控制代码控制第三方设备

8) 可选配多种类型控制面板, 可使用软件编程;

9) 输入通道 ≥ 8 段 PEQ;

10) 动态范围: $\geq 110\text{dB}$;

11) 频率响应范围: 至少包含 $20\text{Hz} \sim 20\text{kHz}$;

5、电源时序器技术要求:

★1、具有 ≥ 12 路电源时序控制, 每路延时 1 秒, 可通过软件设置延时关闭(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整机容量: $\geq 63\text{A}$, 共提供 12+1 个插座输出, 其中面板一路常通, 后板 6 路输出带电源净化功能;

3、设备带数码 LED 电压指示, 具有标准 RS232 串口控制功能;

4、具有外部电平(5V-12V)控制接口和级联控口;

5、支持通过电脑软件控制, 设备具备旁通功能, 防止万一内部故障时的应急使用;

6、反馈抑制器技术要求:

▲1) 面板具备 ≥ 10 寸高清液晶屏, 支持显示设备 IP 地址、输入通道电平、 ≥ 16 段图示均衡、复位、直通、保存等工作状态;

2) 面板支持飞梭旋钮和手势操作多种操作模式, 可以实现对设备的无接触操作和控制。

3) $\geq$ 支持 4 路卡侬 XLR 和 TRS 复合接口输入, 每路输入支持独立 48V 幻象供电开关, 每路输入支持独立音量控制, 独立信号电平显示;

★4) ≥ 2 路卡侬线路输出, ≥ 1 组 RCA 输出(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5) 具备 ≥ 1 路 USB, ≥ 1 路 RS-232, ≥ 1 路 RJ45 接口, 支持第三方控制;

6) 支持 ≥ 2 个网口, 支持 AES67 网络音频传输协议。

7、中控主机技术要求:

▲1) 主机具备 8 路独立可编程 IR 红外发射口, 内置红外学习器, 可以支持对周边所有红外设备(如: DVD/TV)的控制, 且每个红外接口均可作为单向 232 接口使用;

★2) 主机具备 8 路数字 I/O 输入输出控制口, 带保护电路(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主机具备 8 路弱电继电器控制接口(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4) 支持多媒体电脑控制, 可以控制视频播放暂停、音量大小、PPT 演讲翻页等等;

5) 同时支持本地及云平台在线编程, 无需安装软件, 直接通过 Chrome 浏览器访问智能网关 IP 地址或云平台;

6) 支持云平台上共享资源, 无论自建模块、宏模块编组、用户图形组件组, 均可在云平台上分享并形成共享社区;

7) CPU 不低于: i.MX ARM Cortex-A7 792MHz, 操作系统不低于: Linux 4.1.15 内核, Memory 不低于: 512M DDR3 RAM, Flash 不低于: 8G EMMC

8) 可支持无纸化系统可编程按键界面, 通过中控控制任意环境设备, 达到会场结束后一键关闭升降器和灯光, 电源等全部设备

9) 支持可视化可编程控制, 分布式架构, 通过平板可视化监控每个会议室的音视频信号并远程控制灯光窗帘电源开关;

10) 支持语音面板控制, 可实现 ≥ 200 条语音指令控制, 可以任意定制语音定制和控制模式, 实现人机语音智能互动;

7、墙面控制面板

1) ≥ 4.0 英寸液晶触屏, 分辨率不低于 480*480

2) CPU 不低于: PX30 四核

3) 系统配置不低于: 安卓 10, RAM 1G+ROM 8G

4) 支持墙面安装 (86 底盒)

8、8 路强继电器模块

1) ≥ 8 路独立电源开关控制, 支持常开常闭接口选择, 内置光电隔离模块, 可保障负载和主机安全可靠

2) ≥ 1 路 NET 网络控制接口、 ≥ 1 路 RS-232 接口, 可同时对多台电源管理器实现通信控制

3) 具有 1 路网络接口, 支持通过网络实现远程控制

4) 可调节网络 ID, 实现与可编程控制主机 NET 网络通讯

5) 指示全面, 支持 POWER 电源指示, ID 网络连接指示, 接收数据指示

6) DC24V 或 AC 100-240V 两种供电模式。

(10) 会议室显示屏

1. 国产 75 英寸显示屏，支持 4K 高清，刷新频率不低于 120Hz，带挂装套件；

2. 接口 ≥ 3 个 HDMI， ≥ 1 个 AV， ≥ 1 个有线网络接口；

★3. 无 wifi 模块或 wifi 模块可拆卸、禁用（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综合布线

1. 弱电间机柜： ≥ 19 英寸标准网络机柜，600mmx800mm，42U，含双路 220V/16A PDU，每路插口不少于 12 个 10A，带双 P 空气开关，线长不小于 3 米；

2. 光纤跳纤：双芯单模光纤，LC 接口，在 1310nm 和 1550nm 波长下的衰减需 ≤ 0.4 dB/km，长度满足招标文件设备清单；

3. 光模块：10Gb 单模 1310nm 光模块，LC 接口，兼容华为、H3C 等主流国产网络设备；

4. 非屏蔽 RJ45 跳线：满足 ISO/IEC 11801、ANSI/TIA/EIA 568-C.2 六类标准，支持 10Gbps 传输速率，纯铜多股绞合铜线（提升柔韧性），机制一体注塑舌式结构，渐变护套设计，插拔寿命 ≥ 750 次；

5. 辅材：根据项目需要提供包括不限于弱电桥架和布线线管相关弯头、配件的辅材；扎带、电工胶布、底盒、16a 插头等辅材；材料须满足国家标准；

6. 网络安装调试：包括不限于主干网络安装调试、办公终端网络安装调试、会议室网络安装调试、边界系统网络调试服务等；

7. 综合布线：中标人应根据用户现场实际情况配合完成本项目的综合布线工作。

3) 网络设备

（1）接入交换机（48 口）

★1. 产品官网最低值不低于：交换容量 ≥ 2.4 Tbps，转发性能 ≥ 600 Mbps（提供加盖投入公章的官网截图证明）；

★2. 端口： ≥ 48 个 10/100/1000M Base-T 以太网端口， ≥ 8 个 1/2.5/10/25GE SFP28 光口（提供加盖投入公章的产品彩页证明）；

★3. 设备 CPU、转发芯片为国产芯片（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4. 设备支持复位按钮和清配置按钮；

5. 支持 4K VLAN，MAC 地址表容量 ≥ 330 K，ARP 表容量 ≥ 14 K；

- 6.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 ISIS, ISISv6, BGP, BGP4+;
- 7. 支持 VxLAN, 支持 MACSec;
- 8. 设备支持 ID 指示灯, 维护人员可以在后台点亮后去机房直接找到相对于设备, 便于快速定位设备位置;
- 9. 支持 Telemetry 技术, 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 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

★10.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2）接入交换机（24 口）

★1. 产品官网最低值不低于：交换容量≥2.4Tbps, 转发性能≥600Mbps（提供加盖投入公章的官网截图证明）；

★2. 端口：≥24 个 10/100/1000M Base-T 以太网端口, ≥8 个 1/2.5/10/25GE SFP28 光口（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设备 CPU、转发芯片为国产芯片（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 4. 设备支持复位按钮和清配置按钮;
- 5. 支持 4K VLAN, MAC 地址表容量≥330K, ARP 表容量≥16K;
- 6.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 ISIS, ISISv6, BGP, BGP4+;
- 7. 支持 VxLAN, 支持 MACSec;
- 8. 设备支持 ID 指示灯, 维护人员可以在后台点亮后去机房直接找到相对应设备, 便于快速定位设备位置;
- 9. 支持 Telemetry 技术, 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 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

★10.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3）汇聚交换机

★1. 产品官网最低值不低于：交换容量≥4.8Tbps, 转发性能≥2000Mbps（提供加盖投入公章的官网截图证明）；

★2. 端口：≥48 个 10GE SFP+端口，本次配置 18 个 LC 万兆单模 25km 模块，≥6 个 40GE QSFP 端口；40GE 光口可以通过 License 升级到 100GE（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设备 CPU、转发芯片为国产芯片（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4. 模块化双电源，可拔插四模块化风扇，前后风道；

5. 设备支持支持多虚一技术，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VSL 故障恢复时间<30ms；支持 Telemetry 技术，实现对 CPU、内存等信息的周期性采集；

6. 支持 4K VLAN，MAC 地址表容量≥64K，ARP 表容量≥64K（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证明）；

7.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RIPng、OSPFv3，ISIS，ISISv6，BGP，BGP4+；

8. 支持 VxLAN，支持 MACSec；

9. 设备支持 ID 指示灯，维护人员可以在后台点亮后去机房直接找到相对应设备，便于快速定位设备位置；

10 支持 Telemetry 技术，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

★11.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4) 边界系统

(1) 集控探针

★1. 国产化 CPU，国产化操作系统（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1U 标准机架式机箱；

3. 标配不少于 4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插槽、2 个 USB 接口；

4. 支持采集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入侵检测、可信边界网关等边界接入链路外网侧常用设备的运行状态信息；

5. 通过 Syslog 收集纳入管理的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主机设备的日志告警信息，按规定格式发送到集控设备；

6. 通过 SNMP 对纳入管理的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主机设备进行监控，按规定格式发送到集控设备；

★7.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2) 视频安全交换接入系统

★1. 独立三设备架构，由视频交换前置机、视频安全隔离设备和视频交换后置机组成，各设备均采用通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安全可靠测评的国产处理器（**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视频交换前置机：2U 冗余电源，标配不少于 8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插槽、2 个万兆光口插槽、2 个 USB 接口（**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视频安全隔离设备：2U 冗余电源双液晶屏，内、外网各标配不少于 8 个千兆电口、8 个千兆光口插槽，4 个万兆光口插槽、2 个 USB 接口（**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4. 视频交换后置机：2U 冗余电源，标配不少于 8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插槽、2 个万兆光口插槽、2 个 USB 接口（**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5. 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50000 小时；传输延时≤15ms；高清视频并发交换能力≥1000 路；数据吞吐量≥4Gbps；并发用户数≥1000 个；（**提供原厂功能界面截图佐证**）

6. 单台设备接入不同视频监控系统厂商≥5 个；支持设备集群堆叠数量≥16 个。

7. 要求视频安全交换产品主机安全机制满足国家相关等保规范要求采用四权分立机制，具备独立的系统管理员、操作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和审计管理员；

8. 要求视频安全交换产品具备主机安全登录多鉴别机制，支持用户名、口令和 USB key 认证；（**需提供截图证明**）；

9. 要求具备视频协议白名单管理功能，内置 GB28181、海康、大华、宇视、科达、中兴、华为、普天、立元、海能达、SIP VoIP 等不少于 40 种主流音视频协议动态库，并支持自定义协议规则导入；（**需提供截图证明**）；

10. 要求视频安全交换产品具备信息流控制策略，支持网络层 TCP、UDP 协议断开和 http、rtsp 等协议转换信令过滤功能；

11. 要求视频安全交换系统具备视频流分发功能，支持将同一路视频流分发给多个不同的客户端查看；

12. 要求视频安全交换系统支持抗 DDOS 攻击功能；

13. 要求视频安全交换系统在开启 GB35114 信令与媒体流过滤工作模式下，单路视频流传输时延不大于 200ms；

14. 要求视频安全交换产品主机安全符合网络隔离产品密码检测准则，通过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5. 具备视频用户与视频服务分级分类管理功能，可将视频用户与视频服务划分为 4 个安全等级，限制低安全等级用户对高安全等级视频服务的访问；（提供截图证明）

16. 支持视频编码格式过滤，能够通过策略配置限制用户访问 H.264、MPEG 等主流视频编码格式资源；（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

17. 符合 GA/T 1788.3-2021 相关标准要求，安全能力不低于增强 II 级，（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8. 符合 GB 35114-2017《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信息安全技术要求》相关标准要求，至少支持 C 级平台互联，（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9. 符合 GB/T 28181-2022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20.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3）下一代防火墙

★1. 国产化 CPU，国产化操作系统（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标配≥7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2 个万兆光口。硬盘≥2TB；整机网络层吞吐量≥30Gbps；整机应用层吞吐量（单向）≥8Gbps；整机 TCP 新建≥25 万/秒；整机 TCP 并发≥1100 万；IPS 吞吐量≥5.5Gbps；防病毒吞吐量≥4Gbps；应用层吞吐量≥8Gbps（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支持系统主要防护功能的统一化模版设置，模版分为高、中、低三个级别，分别对应不同防护强度，可通过 Web 界面单击选择切换及通过外置按键一键切换。（需提供相关功能的截图证明）。

4. 必须支持基于应用的策略路由，可实现为不同的应用类型智能选择相应的链路。

▲5. 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配置，可以通过一条策略实现用户认证、IPS、AV、URL 过滤、协议控制、流量控制、并发、新建限制、垃圾邮件过滤、审计等功能,简化用户管理。（**需提供第三方的检测报告**）。

6. 支持 DMVPN，在增加一个新的分支节点网关后，不需要在中心网关更改任何配置，且支持路由推送，实现 spoke to spoke 互通，不必建立额外隧道。（**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7. 支持多 NAT 环境下的多用户 L2TP 认证加密接入。

8. 支持专业的 DNSflood 攻击防护，具有高级的基于聚类限速、聚类分析、重传检测等多种高级防护算法，（**提供具有相关截图证明或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9. 符合 GB/T 17626.5-2019 和 YD/T 993-2016 标准，通过了雷击型式试验和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0.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4）可信边界安全网关

★1. 国产化 CPU，国产化操作系统（**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硬件配置：标准机架式硬件设备；网络接口≥8*1000Mbps 千兆电口，4 个 SFP 插槽、2 个万兆光口（**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性能指标：最大新建连接数≥3500 次/秒；最大并发连接数≥100000；SSL 事务处理速率≥4000 次/秒；加密带宽吞吐量≥2000Mbps（2Gbps）；接入用户数>50000；SSL 转发延迟<0.4ms。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10 万小时；

4. 与公安 PKI/PMI 体系无缝集成，支持公安系统在用的硬件数字证书（警用 USBKEY），支持对多种证书链的认证，支持证书撤销列表（crl）下载、验证，保护接入用户身份的合法性；

5. 接入平台的终端设备能在网关上注册，注册信息在网关上集中管理，依据设备注册登记信息对其进行认证，保证接入设备的合法性；

6. 可以根据边界接入的需要，设置角色，指定相应的资源访问权限，防止非授权访问和越权访问；

7. 支持黑白名单功能，达到非法用户不能访问，合法用户不能越权访问的目的。

8. 支持多系统引导，可在管理员界面直接配置启动顺序，至少支持两个操作系统，管理员可自由选择当前启动系统，每个系统拥有独立的配置文件，且分别支持加密导入导出，（提供截图证明）；

9. 支持设置 SSL 代理模式，可选择用户以 VPN 接口 IP、客户端源地址、或为用户分配独立虚拟 IP 模式，来访问应用便于对用户访问行为进行审计溯源，（提供截图证明）；

10. 支持用户名分别与终端硬件特征信、主机、MAC 地址、IP 地址绑定，（提供截图证明）；

11. 支持终端认证功能，包含硬件特征码、IP、MAC、主机绑定，特征码信息无需用户手动设置输入可自动生成，支持自定义用户绑定终端数量。支持硬件特征码批量导入导，（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2.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5）入侵检测系统 IDS

★1. 国产化 CPU，国产化操作系统（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硬件配置：标准机架式硬件设备；网络接口≥6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4 个千兆 SFP 插槽、2 个万兆 SFP+接口。6 个接口扩展槽（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性能指标：实际网络环境处理能力（混合包、混合流）≥4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5 万；最大并发连接数≥700 万。内存≥32GB，硬盘≥8TB。

4. 可检测不少于 10 种以上分类的攻击类型；支持基于 IPv4/v6 网络的攻击检测；内置专业的 Web 应用攻击检测引擎；百万级的病毒检测规则。

5. 支持对检测的告警事件结合双向检测机制、原始数据包和关联分析研判模型进行深层次研判给出告警攻击的结果同时根据攻击事件分类给出失陷主机标识，告警结果呈现结果包含五个维度：告警数据展示、基础数据展示、事件描述、云查情报、流量还原；（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6. 支持加密流量攻击检测，支持基于流量的实时 IOC 检测，检测类型包含：IP、域名、URL、文件 HASH、JA3 等；（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7. 支持通过多种方式识别网络中的资产信息, 识别方式包括: 主动探测、被动发现等; 识别资产类型至少包括终端、视频设备、办公设备、网络设备、服务器、安全设备、工控设备等; 识别粒度至少包含设备类型、操作系统类型、MAC 地址、IP 地址、端口服务、WEB 业务应用详情 (包括 WEB 标题、WEB 服务、WEB 组件端口、协议等) 等信息; (提供功能截图证明)。

★8. ≥叁年原厂维保 (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6) 安全数据交换系统

★1. 国产化 CPU, 国产化操作系统 (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产品形态: 包含两台独立的硬件设备, 两台设备均为 2U 冗电标准机架式机箱。

★3. 硬件配置: 每台硬件设备各标配 1 个 100/1000MBase-TX 管理接口, 8 个 100/1000MBase-TX 网络接口, 4 个千兆 SFP 光网络接口, 4 个万兆 SFP+多模万兆光网络接口, 1 个接口扩展槽 (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4. 设备性能: 应用层吞吐量≥4Gbps, 最大并发会话数≥30000, 文件数据处理数 (>100Kb/个) ≥10000 个/秒, 数据库到数据库交换记录数 (>100Kb/记录) ≥10000 条/秒, 最大支持服务数≥100 个;

▲5. 支持主流关系型数据库数据交换: Oracle、DB2、SQL Server、GreenPlum、Sybase、MYSQL、PostGresql 的各种版本, 及支持 dameng、Gbase、oscar、kingbase 等国产数据库, 及支持 Cassandra、UDB 等大数据数据库。

6. 支持各种数据之间的异构交换, 如: Oracle-ODPS; MySQL-ODPS 等数据库种类异构、Kafka-DATAHUB 同步。

7. 支持平面文件与数据库之间的互相转换; 数据库同步过程中, 支持把交互数据落地为私有格式文件进行落地交换, 保障数据库交互的安全性;

8. 具备多种抗恶意数据攻击能力, 如: exe 文件过滤、防 PE 文件伪装、图片文件夹带恶意代码、jpg 文件捆绑可执行程序、恶意代码穿透等。

9. 支持双因子安全登录认证机制。

10. 支持 SQL 注入过滤机制。

11. 支持断网重连功能, 并在网络故障排除之后可以自动恢复, 交换过程不丢失数据;

12. 具备智能检测分析能力，可以智能检测文件服务器资源服务水平状态信息，查看传输文件个数，源端文件总数，目标端文件数量；智能检测数据库服务器资源服务水平状态信息，查看源端总抽取数量，抽取条数，目标端总条数等。

13. 具备数据防泄漏安全能力，通过配置过滤规则，防止关键内容、指定文件格式（PE 文件）非法泄露，可替换数据库记录内容信息（列转换）、过滤掉敏感关键字内容防止敏感信息泄露。

14. 支持一键检测功能，可对系统硬件资源、操作系统、核心进程、业务运行状态等进行分项快速检测，协助管理员快速定位故障，（同时提供截图证明以及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5. 支持请求协议转换成 xml 文件落地交换，（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技术证明文件）；

★16.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7）网闸

★1. 国产化 CPU，国产化操作系统（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内网接口：不少于 8 个 10M/100M/1000M 电口（其中包含 1 个管理口、1 个 HA 口），8 个 SFP 插槽，2 个 SFP+插槽，1 个扩展槽位（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3. 外网接口：不少于 8 个 10M/100M/1000M 电口（其中包含 1 个管理口、1 个 HA 口），8 个 SFP 插槽，2 个 SFP+插槽，1 个扩展槽位（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4. 具备冗余电源

5. 设备内、外网主机各提供一块液晶屏；

6. 设备提供“健康指示灯”。

7. 设备提供 HA 工作状态监控灯。

8. 吞吐不少于 5Gbps；并发不少于 80 万；延时小于 1ms。

9. 内外网主机系统分别支持双系统引导，并可在 WEB 界面上直接配置启动顺序，在 A 系统发生故障时，可以切换到 B 系统；且支持系统（包括配置）备份；（需提供功能截图）。

10. 支持断点续传、增量传输、发送后删除、改名传输、延时传输等策略，支持文件格式特征过滤；（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1. 支持网盘功能，可通过 WEB 界面，实现对文件的上传/下载操作；（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2. 支持 SIP、GB35114、GB/T28182、DB33、H.323、ONVIF、RTSP、国电 B 类接口等通用协议，（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3. 符合 GB 35114-2017 和 GB 28181-2022 标准，（需提供具有相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16.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8）集中监控管理系统

★1. 国产化 CPU，国产化操作系统（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2. 标准机架式设备，配置冗余电源；

★3. 标配不少于 8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插槽，2TB 硬盘、2 个 USB 接口（投标人需提供技术承诺函）；

4. 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50,000 小时；

5. 数据库容量≥200GB；

6. 最大支持业务数量≥1,000 个；

7. 最大监控并发用户数量≥5,000 个；

8. 最大审计用户数量≥200,000 个；

9. 最大业务审计记录数≥10,000,000 条。

▲10. 要求满足公安部安全规范要求，提供边界接入不同层次的信息注册和管理功能，可满足接入平台的基础信息、建设情况、使用单位、运维信息等的注册与管理；（需提供截图证明）；

11. 要求具备省、市分级集控和级联上报功能，具备设备性能、网络状况监测机制，可以自主配置检测周期以及历史记录生成周期；

12. 要求能够以拓扑图的形式直观实时展示视频安全交换接入系统、安全隔离与单向传输系统以及安全数据交换系统当前运行状态；

13. 要求具备对接入业务的一键巡检功能，通过点击按钮可主动刷新展示当前接入业务状态，并以列表形式展示；（需提供截图证明）；

14. 要求能够对外提供第三方日志上报接口，支持以标准 Syslog 方式对接第三方日志服务器或者监控平台，上报采集到的设备和业务运行状态日志信息；

★15. ≥叁年原厂维保（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4. 商务要求

★（1）工期：6 个月（含深化设计、施工、强检、初验、试运行和终验）。其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月内完成施工，并通过初验。初验期满时，因非招标人原因或不可抗力以外因素，若未按时完成中标人响应文件中提及的全部内容，可给予 7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后，每逾期 1 个工作日，中标人应按合同款的 0.3%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完工累计超过 30 个工作日，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需退回招标人已支付的所有款项，且中标人原先的投入不返还。（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

（2）工程量：据实结算，结算金额不得超过招标文件最高限价。不得随意增加、减少单项施工内容。

（3）深化设计：本项目的深化设计方案和图纸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需在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深化设计工作。绘制施工图纸，出具《深化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所有需求，如有减少或降低，须有专门说明，并经双方书面确认才能生效。相关方案将作为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分。

（4）地点：广州市白云国际机场内。

（5）付款进度和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
2. 通过招标人组织的初验后，招标人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50%；
3. 初步验收通过后即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不低于三个月，期满后经中标人申请，经招标人同意后，由招标人组织项目的最终验收。最终验收通过，经招标人审计部门结算审计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至最终结算金额的 100%；

4. 终验通过之日起进入运维期，为期三年。期间，根据运维情况，可能会出现需由中标人承担的赔偿责任，具体详见合同样本第六章之“乙方违约责任”和第八章第二十条之“运维服务要求”。

5. 中标人凭以下文件与招标人结算货款：

①投标文件、招标合同、中标通知书等项目招标法律文书；

②初验报告；

③终验报告（加盖招标人公章）；

④支付申请表；

⑤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⑥中标人申请财政支付需要的其它材料。

上述所指的付款时间为招标人向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支付部门审查时间和支付时间），中标人不得以资金付款期限已过为由向招标人索赔或支付违约金。

（6）包装运输及保险：

1. 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生产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3.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4. 货物至招标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7）设备安装、测试和验收要求：

1. 招标人有权参与中标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装、调试、验收等各项环节，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必须一次性交付以下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设备配置文档、安装部署手册、设备操作手册、设备维护手册、项目培训资料等。

2. 设备安装：

中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本项目所有硬件的安装和维护服务：

①中标人须按照招标人要求书面提出安装、保修、维护、服务的整体方案。

②设备到货后 3 个工作日内开始安装调试。

③强电施工时，中标人所有施工人员都必须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低压电工作业），并按招标人要求履行施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具体事宜招标人将于开工前另行告知），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中标人进场施工，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及违约责任由中标人全额承担。

3. 测试和验收：

①中标人应根据提交的验收方案和实验方法，自行组织人员并在招标人的监督下现场进行测试。

②项目验收的各项工作依照《广东省公安厅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执行。

③拆箱后，中标人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中标人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④硬件产品及系统验收要求：

a. 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形、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产品合格证、保修单、随箱介质等）及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或标签的验收。

b. 中标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全部设备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设备使用单位。

c. 合同采购的全部设备完成供货，并按照招标人要求完成部署和安装。

d. 所列采购目标需全部实施完毕后，由招标人组织初步验收。其中，测速雷达设备需通过具备资质的计量强检机构检定，并出具检定证书后，方视为实施完毕。

e. 初步验收通过后即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状态正常三个月后，由中标人提出最终验收申请，并提供相关材料。最终验收依照《广东省公安厅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由招标人组织开展，中标人在提交最终验收报告时应该提供包括试运行情况报告、操作手册等在内的技术文档。在试运行期间，如果设备及系统出现重大问题，中标人应在最长 5 个工作日内解决该问题，在试运行期间，中标人根据招标人的使用情况进行产品的相应调整，最后提交包括试运行情况在内的最终验收申请报告。项目最终验收前需通过第三方验收测评。

f. 终验前安全边界需通过公安部指定的测评机构测评，测评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g. 验收标准如下。

1. 质量要求和验收标准：验收，以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说明书、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2. 施工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进度问题时，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整改期内采取有效措施，整改达标后交甲方验收。

3. 项目具备隐蔽条件或需中间验收的，乙方应通知甲方到现场检查，经检查合格签字后方能隐蔽和继续施工。若甲方接通知后 24 小时不到场验收，视为甲方同意验收，乙方继续施工。

4. 项目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一周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一周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在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盖章签字予以确认。

（8）运维服务：

★1. 质保运维期：时间为 3 年，项目通过终验之日开始计算，由招标人对运维期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计分（0-100 分），考核计分低于 90 分视同运维质量不达标。运维期间服务质量不达标的（考核分数未达到 90 分），按照服务质量考核分数，中标人应赔偿招标人损失，损失计算标准为 $\text{结算金额} \times 30\% \times (90 - \text{考核分数}) / 100$ 。需赔偿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通过转账形式将相应款项退还给招标人（**投标人需提供承诺函**）。

★2. 驻场人员安排要求：本项目须提供从签订合同起到项目质保期结束前不低于 1 人的人员驻场服务（项目人员需具备信息化项目相关证书及相关经验）。协助本项目的日常维护、问题跟踪等工作以及视频会议时的保障工作。驻场人员为投标人（供应商）本单位员工，须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以来任意 1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至少包含养老保险）证明文件。（**投标时投标人须提供服务承诺函**）

3. 运维期内，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中标人上门保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 招标人将按照验收标准对所有产品的性能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全面检查或巡检，若发现某些指标达不到验收标准，视同出现设备故障，中标人应按照故障处理的要求对所有产品进行排查修复。

5. 出现不能明确的故障时，中标人应尽力配合进行检查。若故障不能通过电话解决的，则在 1 小时内安排专人上门处理，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用户意见等）报用户备案。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每违反一次扣 1 分。

6. 招标文件中无明确质保期的设备，免费质保期均为 3 年（自通过终验之日起），有重大质量问题三个月内免费包换，终生服务。每违反一次扣 1 分。

7. 中标人需组织人员以每周、月、季度、年为单位定期对设备、线路开展不同内容和等级的巡检，认真填写巡检报告，具体巡检内容以招标人指定为准。每少一次扣 1 分。

8. 每周提供 24 小时×7 天的全天候热线服务电话。设备故障报修做到即时响应，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 15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到场，并在 4 小时内修复。免费质量保证期内，若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设备，中标人将提供替代设备给招标人使用，直到故障设备修复为止。每违反一次扣 1 分。

9. 交货时，中标人提供原厂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书，及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或标签。

10. 上述售后要求是运维期服务质量考核结论的重要参考依据，具体影响权重标准将在招标合同内另行明确。

5. 其他要求

（1）系统功能指标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部署于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区域内，实现警务工作、日常办公和视频会议等工作。

（2）信息量指标

本项目将建设高清视频会议系统、综合布线、基础网络和安全边界系统。高清视频会议系统：购买 1 台 MCU、5 套视频会议终端、10 个高清视频会议专用摄像机、5 套会议室音响系统、3 套会议室显示屏、2 套小间距 LED 显示屏和 6 套桌面话筒等。综合布线：在 T3 航站楼规划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约 958 个信息点位（T3 航站楼警务室共 158 个、相关配套用房 800 个），搭建覆盖公安网、视频网等网络，综合布线系统需完成 958 个信息点的公安网、视频网等网络的覆盖以及相关网络设备部署及局核心机房到办公楼及 T3 航站楼警务室的网络调试。基础网络：新

增 30 台接入交换机和 4 台汇聚交换机，满足信息点的网络接入需求。安全边界系统：在机场三期工程办公区域部署视频边界系统和数据边界系统对接三期监控数据及机场安检、旅客进出港数据等。满足白云机场 T3 航站楼规划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警务工作、日常办公、视频会议等需要。

1) 高清视频会议系统需求

根据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在白云机场 T3 航站楼规划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业务开展需要，需在 T3 航站楼相关区域建设会议系统，以提升警务工作的信息化水平。

项目内所采购的 MCU、视频终端及线路、扬声器、控制器等电子设备应为有线连接方式，具备“屏蔽抗干扰”能力。（**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函，承诺上述事项。**）

2) 综合布线需求

由于白云机场 T3 航站楼新建完成，内部综合布线尚未覆盖，需对 T3 航站楼规划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搭建覆盖视频网、公安网等网络，约 958 个信息点位（T3 航站楼警务室共 158 个、相关配套用房 800 个），需完成 958 个信息点的公安网、视频网等网络的覆盖以及相关网络设备部署及局核心机房到办公楼及 T3 航站楼警务室的网络调试。同时需配合完成各会议室视频会议终端的网络安装调试以及边界系统的相关网络设备及安全设备的调试工作。

3) 基础网络需求

由于 T3 航站楼规划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建设完成后，该区域内接入网络尚未覆盖，需新增网络设备满足信息点网络接入。

4) 安全边界系统需求

T3 航站楼新建完成后，涉及 T3 航站楼规划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网络搭建完成后亟需在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建设边界接入系统，实现各类业务的安全接入与信息交换，并对边界接入业务进行管理。

（3）系统性能指标

1) 系统应采用支持高清 1080P 60Hz 分辨率，图像清晰流畅、无马赛克及拖影。

2) 系统应支持同时召开多组多画面会议的能力，且每组会议最大多画面数均 ≥ 25 。

3) 会议速率应支持 128Kbps—8Mbps。

4) IP 网络达到 30%丢包率情况下，会议图像清晰流畅、无马赛克；70%的丢包率情况下，声音清晰，可准确理解，不影响会议正常进行。

5) MCU 应采用嵌入式一体化设计，标配 1+1 电源冗余备份，可热插拔，支持设备 7*24 小时长时间连续运行。

6) MCU 最大应能平滑扩容到 64 个 1080P30fps 端口，本次配置 16 个 1080P30 全编全解端口。

7) MCU 应支持对会议进行实时的监控预览，支持不少于 4 个独立的预监窗口。包括会议中的所有终端、广播的多画面、自主多画面。除了预览图像，还可聆听声音，支持对预览图像进行全屏显示、抓拍、抽帧监控、摄像机远遥等。

8) 会议摄像机应支持不小于 12 倍光学变焦。

9) 会议摄像机应支持广角镜头，水平视角不小于 72°。

(4) 技术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拟定项目技术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需求分析与解决方案、项目质量目标与质量保证措施、项目进度计划安排及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环保措施，本项目重难点分析，售后服务方案等相关内容。

(5) 企业信息系统能力

投标人应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相关资质能力，及同类信息化项目建设经验。

(6) 人员资质能力

1)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电气或智能化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资质，具有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认证方向为：安全集成），具有 10 年或以上信息化项目工作经验。

2) 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应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网络工程师等相关资质。

3) 投标人拟派项目其他管理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应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网络工程师等相关资质。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2.1.1	形式评审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件一《初步评审表》。 注：若通过初步审查（含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则招标失败。	
2.1.2	资格评审标准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部分：40 分 商务部分：10 分 价格部分：5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①当通过初步评审的入围投标人大于 5 名时，以商务技术得分前 5 名（商务技术得分相同时，投标报价低者排名靠前）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②当通过初步评审的入围投标人等于或少于 5 名时，以商务技术得分前 3 名（商务技术得分相同时，投标报价低者排名靠前）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4 (1)	技术评分 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件二《详细评审表》	
2.2.4 (2)	商务评分 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件二《详细评审表》	
2.2.4 (3)	价格评分 标准	偏差率	详见评标办法附件二《详细评审表》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报价较低的排前；总得分与报价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技术评审得分较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由评委通过记名投票表决（不得弃权），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注：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初步评审。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价格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技术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价格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节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在进行初步评审（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过程中，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相应阶段的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评审阶段。若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家数不足 3 家的，应当重新招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3)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A；技术部分评审得分 A 为各评标专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商务部分评审得分 B 为各评标专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总得分为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投标报价得分之和。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总得分从高至低的顺序，确定总得分前三名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和第三中标候选人。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附件一 初步评审表

初步评审表

评审类别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投标人 A	
形式评审	1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内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公章等均一致		
	2	投标函签字盖章	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递交了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的投标函，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并按要求有效签字盖章		
	4	备选投标方案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5	投标人机器码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将被否决。		
资格评审	6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7	企业资质	投标人须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建市〔2020〕94号）整合后的建筑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并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8	投标人声明	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规定格式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9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按照第六章规定格式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10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其他要求	满足招标公告第 3 项“投标人资格要求”		
响应性评审	12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13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款规定		
	14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款规定		
	15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款规定		
	16	技术性能指标	符合第二章《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中标注“★”项实质性条款要求。（如有）		
	17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款规定		
	18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 款规定		
	19	其他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情形和要求，也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是否通过初步评审					

评委签字：

日期：

备注：1、“是否通过初步评审”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上述项目符合评审要求的打“○”，不符合的打“×”。

3、表中全部项目符合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初步评审。

附件二 详细评审表

详细评审表

评审类别	评审项目	单项 分值	评审标准	投标人 A	
商务部分 (10 分)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不具备不得分。 注：须提供上述证书的复印件，并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书已失效或撤销或暂停的不得分。公开信息中无法查询或与公开信息不一致的（如暂停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否则该证书不得分。		
	类似项目经验	3.5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信息化项目（项目内容包含 LED 显示系统、会议系统或网络安全设备其中一项或多项内容）建设经验，每提供 1 个合同得 0.5 分，最高得 3.5 分。 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名称、建设内容、签字盖章等关键页）及项目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项目内容须能体现项目类型，否则视为不满足同类项目的要求。		

	项目经理资质情况	2	具有中级或以上工程师（专业为电气或智能化相关专业）得 0.5 分；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得 0.5 分；具有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认证方向为：安全集成）得 0.5 分；具有 10 年或以上信息化项目工作经验（提供公司盖章履历表）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备注：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提供身份证、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以来任意 1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至少包含养老保险）证明文件），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负责人资质情况	1.5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得 0.5 分，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得 0.5 分，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认证的网络工程师证书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1.5 分。 备注：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提供身份证、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以来任意 1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至少包含养老保险）证明文件），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其他管理人员资质情况	1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中具有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得 0.5 分；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认证的网络工程师证书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备注：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提供身份证、证书、在		

			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以来任意 1 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至少包含养老保险）证明文件），未提供不得分。同一个人具有多个证书可以同时得分。		
	产品认证	1	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评审优惠：除“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1 楼）、室内小间距 LED 显示屏（7 楼）”技术参数要求的节能认证外，每提供一份所投产品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得 0.5 分，最高得 0.5 分。每提供一份所投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得 0.5 分，最高 0.5 分。本项最高 1 分。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①该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②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及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③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 http://www.ccgp.gov.cn）。		
技术部分 (40 分)	技术指标响应程度	30	标注有“▲”号的重要技术条款每一项满足得 1 分，不满足不得分，最高 30 分。 【注：1. 所有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技术证明文件如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		

			验报告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投标文件内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技术参数描述与投标人在《“▲”项重要技术条款响应表》中的响应描述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内提供的证明材料中的技术参数描述为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未响应或不同参数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相互矛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为负偏离。2. 如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中有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要求的为准】		
	项目技术方案	10	项目技术方案需包含：项目需求分析与解决方案、项目质量目标与质量保证措施、项目进度计划安排及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环保措施，本项目重难点分析，售后服务方案等相关内容： （1）完全覆盖上述全部要求并提供相应方案，方案具体、详细、可行，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的，得 10 分； （2）完全覆盖上述全部要求并提供相应方案，方案较具体、较详细、可行，较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7 分； （3）没有完全覆盖上述全部要求，方案一般、较详细、可行性一般，利于项目实施的，不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4 分； （4）方案没有完全覆盖上述全部要求，且方案内容粗糙、不详细、可行性差，不利		

			于项目实施的，不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1 分。 (5) 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		
价格部分 (50 分)	投标报价	50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 50 分，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 1%扣 0.2 分；每低 1%扣 0.1 分，扣至 0 分为止，不足 1%用内插法。（评分如出现小数点，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如有) 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时，对小微企业投标的，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投标报价得分的 5%作为其投标报价得分，若原报价已满分，仍突破满分上限继续享受加分优惠，以实际计算结果作为最终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人总得分		100			

评委签字：

日期：

注：1. 投标人每一项评审内容得分为所有评委的分数的算术平均值，并汇总各项得分得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2. 若出现小数点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 以上评审均仅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进行评审。投标人需对符合评分条件的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4. 评标专家将各投标人的技术部分、商务部分、价格报价得分汇总后得出各投标人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 效 期：_____年

甲方：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

乙方：_____

根据《**》（采购编号：……，以下简称“本项目”）公开招标采购结果，乙方评定为项目成交单位，现按照公开招标结果，甲方委托乙方建设并支付建设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建设工作。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有关规定、招投文件、乙方投标承诺的内容和要求，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章 标的技术的内容、形式和要求

第一条 本合同服务内容的要求如下：

1. 该合同工程量据实结算，结算金额不得超过采购文件最高限价。不得随意增加、减少单项施工内容。

2. 技术实现内容描述：

（1）项目目标：根据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公安局）整体部署，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满足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警务工作、日常办公、视频会议等需要，建设高清视频会议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基础网络和安全边界系统（视频边界系统和数据边界系统）。

（2）建设内容：

1. 本项目总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1) 高清视频会议系统建设：在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区域包括新增 1 台 MCU、5 套视频会议终端、10 台高清视频会议专用摄像机、5 套会议室音响系统、3 台会议室显示屏、1 套小间距 LED 显示屏和 6 套桌面话筒等。

2) 综合布线：在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约 958 个信息点位（T3 航站楼警务室共 158 个、相关配套用房 800 个），搭建覆盖公安网、

视频网等网络，综合布线系统需完成 958 个信息点的公安网、视频网等网络的覆盖以及相关网络设备部署及局核心机房到办公楼及 T3 航站楼警务室的网络调试。同时需配合完成各会议室视频会议终端的网络安装调试以及边界系统的相关网络设备及安全设备的调试工作。

3) 基础网络：新增 30 台接入交换机和 4 台汇聚交换机，满足信息点的网络接入需求。

4) 安全边界系统：在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区域部署视频边界系统和数据边界系统对接三期监控数据及机场安检、旅客进出港数据等。

2. 由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 20 个工作日内对项目进行深化设计，绘制施工图纸，出具《**深化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文件所要求的所有需求，如有减少或降低，须有专门说明，并经双方书面确认才能生效。**相关方案**将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分。

3. 若需求发生变更，变更后的需求同样经签字确认后，以需求变更补充文件的形式，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分。

4. 实施要求如下：

实施安装部署地点：广州。

实施人员要求：乙方技术服务团队成员需具有一定的同类型项目经验和相关的技术实力，必须是与乙方签订合同的正式聘用人员，团队成员上岗前须通过乙方对其资质、能力等方面的审核，且须签订保密协议。

5. 项目验收要求如下：

验收标准

(1) 验收应在甲方、乙方、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共同参加下进行，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

(2) 甲方组织项目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专业人员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项目验收按照《广东省公安厅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3) 项目的验收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①实现合同和采购文件中列举的全部功能和非功能要求；

②达到合同和采购文件中列举的全部指标；

③文档齐全，符合合同和采购文件及相关标准要求；

④验收项目包括按照合同和采购文件中所标明的软件系统，及相关的技术维护文档、培训教材、使用说明书等；

⑤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行业技术规范标准；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项目验收流程：

(1) 验收时间：

乙方在项目完工后_____个月内提交相关验收材料（书面和电子文本形式），由甲方组织最终验收。

(2) 验收范围：本项目全部建设内容。

(3) 验收方式：甲方、乙方、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项目合同等进行项目整体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部分，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完善直至合格后再次组织验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最终验收前，相关建设内容应先行通过甲方组织的第三方验收测评。

(4) 验收流程：试运行期满后，乙方将文档交付甲方，由甲方及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进行验收前审核。通过后，报厅科信办审批，乙方向甲方提出项目整体最终验收申请。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工作计划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项目实施计划。

2. 人员配备计划。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服务交付：

1. 项目准备期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2. 实施服务期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1）基础技术资料；（2）有关背景资料；（3）目前技术的基础状态、状况和技术水平；（4）相关技术标准（遵循的设计标准规范等）；（5）原型或参考对象；（6）其它相关技术信息。

2. 提供时间和方式：合同签订后当事人当面交付。

3. 其他协作事项：暂无。

4.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按以下方式处理：有关的知识产权均属甲方享有。

第二章 权利义务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派出熟悉本项目的业务人员配合乙方完成本项目的需求分析。

2. 甲方应按期按质地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业务及技术资料。进行业务和技术资料交流时，由甲方牵头进行；若乙方向第三方提供技术资料需先经甲方确认。

3. 由于甲方的原因使乙方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发生了附加工作或延长了持续时间，则乙方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甲方，完成交付的时间相应延长；如导致乙方工作量大幅增加，乙方可协商申请得到附加工作的报酬。

4. 甲方负责项目的主要项目管理工作，并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本项目的技术资料。

5. 甲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付给乙方到期应付的建设费用。

6. 项目成果交付后，甲方应及时安排人员进行成果确认和组织验收。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必须充分了解分析项目的功能要求和性能要求，认真投入合格的、充足的技术人员进行服务交付，提供所承担项目的全部软硬件环境，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项目内容。

2.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项目负责人和主要项目人员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变更。

3. 乙方应按期按质的进行项目交付工作，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工作延迟或停顿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4. 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公开本项目有关技术细节，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并向甲方人员提供培训和技术支持。

5. 乙方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应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任何第三方不得对该资料主张权利，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6. 乙方应定期参加由甲方组织召开的项目例会，向甲方通报项目进度。

第三章 项目建设经费

第七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合同款：

1. 合同款是指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成本。

2. 本项目的总投资（即合同总价）包括了实施经费、培训经费、报酬、乙方人员差旅费等全部费用，共计¥_____元人民币（_____整）。

3. 支付安排：

（1）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具体付款方式为：

1. 合同签订生效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

2. 通过甲方组织的初验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

3. 初步验收通过后即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不低于三个月，期满后经乙方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由甲方组织项目的最终验收，最终验收通过，经甲方审计部门结算审计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最终结算金额的 100%。

4. 终验通过之日起进入运维期，为期三年。期间，根据运维情况，可能会出现需由乙方承担的赔偿责任，具体详见本合同样本第六章之“乙方违约责任”和第八章第二十条之“运维服务要求”。

5. 乙方凭以下文件与甲方结算货款：

①投标文件、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等项目采购法律文书；

②初验报告；

③终验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④支付申请表；

⑤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⑥乙方申请财政支付需要的其它材料。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_____

地址：_____

账号：_____

合同所指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支付部门审查时间和支付时间），乙方不得以资金付款期限已过为由向甲方索赔或支付违约金。

第四章 合同的生效、变更和终止

第八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5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发生了使合同基础发生变化的客观情况；

2. 主要人员变动、国家政策变动等使原合同的继续履行显失公平或合同无法履行；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合同可以变更的情形出现；

第九条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项目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经甲方同意，将本合同项目部分项目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1. 不涉及和损害甲方技术权益、经济利益和秘密；
2. 主管技术的项目负责人变动、国家重大产业计划变动、显失公平等情况；
3. 考虑技术进步的发展，独家难以承担一个完整的项目。

乙方可以转让项目工作的具体内容包括：①不涉及本项目技术权益的；②不属于本项目核心技术的。

第十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项目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①双方约定承担，约定优先；②合同无约定，由当事人合理分担，合理分担不等于平均分担；③当事人可以约定一定数量的资金作为承担未来可能发生的风险损失。

双方确定，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①当事人认可的专家权威机构确认；②国家或地方政府指定机构；③当事人约定专家确认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项目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项目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5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1. 因发生不可抗力、技术或政策风险；

2. 技术风险出现，技术风险指当事人努力履行，现有水平无法达到，有足够技术难度，同行专家认定为合理失败；

3. 在合同履行中，因政策或者技术发展，使得项目建设已不必要。

第十二条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在 20 日前通知对方，因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第十三条 合同协议的终止并不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和应当承担的责任。

第五章 保密协议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一并签署《保密协议书》，具体协议见附件 2。

第六章 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项目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

(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依据合同约定的义务，配合乙方共同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开展工作，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延期的，则项目交付日期相应顺延；导致项目终止，甲方应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合同价款。

(2) 甲方逾期启动支付流程的，则给予 7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后，每逾期 1 个工作日，应按逾期未付款的 0.3%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启动支付流程累计超过 30 个工作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送达甲方后生效。乙方也可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后继续履行合同。

(3) 服务期满后，乙方向甲方验收申请，甲方应按时启动验收流程，每逾期 1 个工作日，应按逾期未付款的 0.3%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启动支付流程累计超过 30 个工作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送达甲方后生效。乙方也可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后继续履行合同。

(4) 若因甲方的原因造成合同终止，则前期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乙方将不退还给甲方。

2. 乙方违约责任:

(1) 未能在初验截止日内完成响应文件及合同所确定的所有采购目标的，可给予 7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后，每逾期 1 个工作日，应按合同款的 0.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完工累计超过 30 个工作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回已支付的款项，且乙方原先投入不返还，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送达乙方后生效。甲方也可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后继续履行合同。

(2) 若因乙方原因，在服务期间，致客户资料或设备毁损，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因此而导致的一切损失。

(3) 若因乙方的原因造成合同终止，则乙方需将前期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款项退还给甲方。

(4) 运维期间服务质量不达标的（考核分数未达到 90 分），将按照服务质量考核分数，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损失计算标准为 $\text{结算金额} \times 30\% \times (90 - \text{考核分数}) / 100$ 。具体赔偿需由乙方通过转账形式将相应款项退还给甲方。

第七章 争议解决

第十六条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第八章 专有条款

第十八条 项目管理要求：本项目按照 《广东省公安厅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

第十九条 数据安全要求

按照外防网络攻击、内防用户泄密的原则，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落实等保测评、渗透测试、系统加固等安全防护工作，并签订保密协议。

第二十条 运维服务要求

1. 质保运维期：时间为 3 年，项目通过终验之日开始计算，由甲方对运维期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计分（0-100 分），考核计分低于 90 分视同运维质量不达标。

2. 运维期内，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中标人上门保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3. 甲方将按照验收标准对所有产品的性能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全面检查或巡检，若发现某些指标达不到验收标准，视同出现设备故障，乙方应按照故障处理的要求对所有产品进行排查修复。

4. 出现不能明确的故障时，乙方应尽力配合进行检查。若故障不能通过电话解决的，则在 1 小时内安排专人上门处理，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用户意见等）报用户备案。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每违反一次扣 1 分。

5. 采购文件中无明确质保期的设备，免费质保期均为 3 年（自通过终验之日起），有重大质量问题三个月内免费包换，终生服务。每违反一次扣 1 分。

6. 乙方需组织人员以每周、月、季度、年为单位定期对设备、线路开展不同内容和等级的巡检，认真填写巡检报告，具体巡检内容以甲方指定为准。每少一次扣 1 分。

7. 每周提供 24 小时×7 天的全天候热线服务电话。设备故障报修做到即时响应，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 15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到场，并在 4 小时内修复。免费质量保证期内，若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设备，乙方将提供替代设备给甲方使用，直到故障设备修复为止。每违反一次扣 1 分。

8. 交货时，乙方提供原厂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书，及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或标签。

第二十一条 资产归属要求

乙方根据本合同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建设和成果，其所有权和使用权等相关权益全部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该成果使用于

本合同之外的其他项目或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经过甲方书面允许，乙方可以正当的形式、为正当的目的进行合法使用，但不得损害甲方的任何合法权益。

第九章 不可抗力事件

第二十二条 因不可抗力事件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第二十三条 项目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按照项目合同书执行时，合同履行的期限（包括项目进度计划、项目款支付时限等）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时间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时间。

第二十四条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于事件发生后 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交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或解除合同。

第十章 税 费

第二十五条 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合同款已包含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第二十六条 对乙方及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章 其 他

第二十七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合同协议书；
2. 合同附件：
 - （1）附件 1：内容要求
 - （2）附件 2：保密协议
3. 双方认可的补充协议书或文件；
4. 采购文件及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6. 响应文件及附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第二十八条 通知

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对方指定的地址。

2. 送达日期或通知书注明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较迟的日期为准。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连同附件 个，总 页；一式 份，甲方持有 份，乙方持有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条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注：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税务登记证号：
	工商登记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合同附件 2：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

甲方：

乙方：

乙方作为甲方_____项目的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保守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遵守以下协议：

一、乙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中知悉的甲方的全部信息均为甲方的秘密。

二、严格遵守公安机关保密管理工作相关法律、法规，保守在工作中所涉密的秘密，不该说的秘密不说，不该知悉的秘密不问，不该看的秘密不看。

三、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人公开、展示、泄露有关项目成果及相关的软件、源代码、程序代码、文档资料、数据、内部信息、管理制度等内容。

四、乙方不得将项目的数据或文档资料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即便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也应该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需范围内使用。

五、不得擅自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在工作中涉及的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严禁将公安机关内部会议、谈话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严禁将工作中涉及的相关项目技术方案及实施规划透露给无关人员。

六、不得将机关文件（包括内部发文、各类通知及会议记录等）的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到上级公安机关工作时，不得随便翻阅与工作无关的文件和资料。

七、认真学习和遵守公安信息网使用相关规定，严禁“一机两用”，不得将从公安信息网上获得的警务工作相关信息透露给无关人员；严禁私自下载、拷贝计算机内的秘密和敏感内容、内部程序、口令、密钥等泄露给无关人员。

八、严禁泄露公安机关科技研究、发明、装备器材及其技术资料等国家科学技术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在对外科技交流中，不得泄露和发表涉及公安工作中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的技术文档和论文。

九、不得带领无关人员进入涉密办公场所；如需会见亲友，就到单位门口会客室。

十、今后乙方如离开甲方工作岗位，不得泄露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

十一、无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持续、长期有效。

乙方如未能遵守上述协议，有违反保密规定行为而造成泄密的，甲方可依据有关规定追究乙方的责任，并视情作出处理；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签章）：

乙方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自查索引表

1. 初步评审页码索引表

评审类别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索引页码
形式评审	1	投标人名称	投标文件内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公章等均一致	
	2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递交了有效签字或盖章并盖公章的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则还须提交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并按要求有效签字盖章	
	4	备选投标方案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5	投标人机器码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将被否决。	
资格评审	6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7	企业资质	投标人须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建市〔2020〕94号）整合后的建筑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并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效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8	投标人声明	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规定格式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9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按照第六章规定格式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10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其他要求	满足招标公告第3项“投标人资格要求”	
响应	12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	

性 评 审	13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款规定	
	14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款规定	
	15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款规定	
	16	技术性能指标	符合第二章《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中标注“★”项实质性条款要求。（如有）	
	17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款规定	
	18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 款规定	
	19	其他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情形和要求。	

2. 商务评分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目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			

3. 技术评分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目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			

目 录

(格式自拟)

- 一、投标函及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 五、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商务标部分
- 八、技术标部分
- 九、其他格式
- 十、其他

一、投标函及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含税）的投标总报价提供本项目的所有设备以及服务，增值税税率_____%，提供增值税_____（专用/普通）发票，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本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4.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响应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5.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6.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7.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签章）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投标报价（元）	小写：
	大写：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投标人（单位公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
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详见招标文件中采购清单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名称	产地	单价 (元)	数量 (单位)	总价 (元)	备注
合计（元）									

投标人（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个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册资金：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备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承诺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本公司在投标时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我司理解在投标时免交投标保证金是为企业减负的举措，并未免除我司的投标义务，本公司一旦发生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的，将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足额补交投标保证金。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的，将被视为虚假承诺，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五、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本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参加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特承诺如下事项：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利益；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四、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五、不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二）投标人声明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一《投标人声明》

(三) “★”项实质性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项 实质性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证明文件 索引页码 (如有)
					P

注：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本表。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无效。

2.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的指标，投标人若有任意一项“★”项实质性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投标无效。如招标文件中无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请在表内明显位置填写“本项目无“★”项实质性条款”。

3.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四）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如有）

（格式自拟）

七、商务标部分

（一）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证明文件 索引页码 (如有)
						P

注：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本表。“招标文件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视为负偏离。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二)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证明文件 索引页码
					P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三）商务评审部分文件

（格式自拟，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四）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商务文件（如有）

（格式自拟）

八、技术标部分

(一) “▲”项重要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项 技术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证明文件 索引页码 (如有)
						P

注：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中标注“▲”的重要技术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本表。“招标文件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带“▲”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视为负偏离。

2.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重要技术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的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项重要技术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可能导致其技术部分评审严重扣分。如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中无标注“▲”的重要技术条款，请在表内明显位置填写“本项目无“▲”项重要技术条款”。

3.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二）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场公安局 2025-42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楼警务室及相关配套用房弱电系统及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证明文件 索引页码 (如有)
						P

注：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和技术规格书》中未标注“★”或“▲”的技术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本表。“招标文件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未标注“★”或“▲”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视为负偏离。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三）技术评审部分文件

（格式自拟，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四）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技术文件（如有）

（格式自拟）

九、其他格式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

（此格式不作为废标条款）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

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此格式不作为废标条款）

致：_____（招标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招标人）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适用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招投标活动的。本函未填写的视作未做声明。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无需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此格式不作为废标条款）

注：1、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监狱企业参与投标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无需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其他（如有）

（格式自拟）

（一）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如有）

（二）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